

#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 106 年 4 月份局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06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北區 2 樓 N206 審議室

三、主席：陳局長志銘

記錄：楊靜琴

四、出席人員：

游適銘 (請假)	沈榮銘	蘇鈞堅	林純綺	賴佩技	張素珍
林秀鳳	黃蕙庭	徐淑慧	張孟純	吳雅鳳	石春霞
朱大成	林昆華	何治民	蔡宗峯	鄭秀貞	黃美華
蔣加偉	賴嘉虹	劉慶安	謝其臣		

五、確認局務會議主席裁（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六、各單位業務報告：(略)

七、主席指示事項：

(一) 有關本局及稅捐稽徵處經管臺北市之市有建物

專簽市長免辦補照1節，請稅捐稽徵處、非公用  
財產管理科於5月上旬前簽辦。

(二) 有關市長室列管近5年訴訟案件，針對依法行政

之裁處導致的行政訴訟，請稅捐稽徵處及本  
局法制專員研訂精進訴訟之流程，並提下次局  
務會議報告。

- (三) 106年度資本支出預算之執行請菸酒暨稅務管理科、非公用財產開發科加強辦理，並於每季安排時間檢討。
- (四) 為提升公文線上簽核及電子化會議績效，及配合本府推動公文減章，請賴主任秘書持續督導各科室同仁加強辦理。
- (五) 有關員工出勤管理，請人事室持續辦理，並加強掌握員工差勤情形。如經查有違反前開情事者，依規定議處。
- (六) 配合本府財產管理系統增修折舊及財產計價作業案，請公產管理科錄案修訂本市市有財產管理作業要點。
- (七) 有關中正區臨沂段市有土地標租作為停車場，研議使用悠遊卡繳費1節，請非公用財產管理科再洽停管處了解繳費設備之設置規定。
- (八) 萬華車站公益樓層，請金融管理科加速辦理公益樓層產權登記事宜。
- (九) 請財務管理科按月追蹤本府各機關歲入預算執行情形陳報局長。

八、散會：中午 11 時 15 分。